

泉州市洛江区河长制办公室文件

泉洛河长办〔2021〕51号

泉州市洛江区河长制办公室关于调整 洛江区河长、湖长的通知

各镇（乡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区委、区政府同意，洛江区区长郭宁担任洛江区河（湖）长。

泉州市洛江河长制办公室

2021年12月31日



抄送：市河长办，颜书记、郭区长、林副区长、陈副区长、王副区长、
区河长办正副主任。

泉州市洛江区河长制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31 日印发